

项目代码：2507-440111-04-01-888365



防伪二维码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申报企业名称：广州市品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

项目名称：白云区槎头车辆段（一期）地块 建设地点：广州市白云区石井街道珠江西航道以东，庆槎路以西，广海路以北

建设类别： 基建 技改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扩建 改建 其他

建设规模及内容：

白云区槎头车辆段（一期）地块总用地面积118665平方米，其中可建设用地面积100397平方米，道路用地面积8075平方米，绿地用地面积1019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87994.30平方米，配建建筑面积约2917平方米变电用房市政公用设施等土建部分（不含核准项目）。将建设成为住宅约27栋，分别为5层、14层、15层、22层、31层、42层），九年一贯制学校（一期36班），以及商业为一体的综合住宅小区。如涉及树木迁移，严格按照《广州市城市树木保护管理规定（试行）》执行。

项目总投资：374331.00 万元（折合 万美金） 项目资本金：112299.30 万元

其中：土建投资：41483.00 万元

设备及技术投资：96794.00 万元； 进口设备用汇： 0.00 万美金

计划开工时间：2025年09月

计划竣工时间：2027年12月

备案机关：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

备案日期：2025年07月03日

更新日期：2025年07月25日

延期至：2027年07月25日

备注：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第四十条和第四十一条的规定，“项目备案机关收到本办法第四十条规定的全部信息即为备案”，“项目单位应当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请严格按照《关于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的实施办法》第四十九条执行，通过在线平台如实、及时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建设实施基本信息，并落实消防及安全生产相关要求。

**提示：1. 备案证明文件仅代表备案机关确认收到建设单位项目备案信息的证明，不具备行政许可效力。
2. 备案有效期为两年。项目两年内未开工建设且未办理延期的，备案证自动失效。项目在备案证有效期内开工建设的，备案证长期有效。**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